

铜政〔2024〕35号

##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宣布失效 一批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根据《安徽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安徽省政府令第320号），结合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以及政策调整变化情况，市政府对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经市政府第52次常务会议审议，决定废止14件、宣布失效14件以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本决定自印发之日起执行，予以废止、宣布失效的文件，不再作为行政管理依据。

- 附件：1. 铜陵市人民政府决定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2. 铜陵市人民政府宣布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2024 年 12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 1

# 铜陵市人民政府决定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1.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铜政〔2012〕79号）
2.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农贸市场管理办法》的通知（铜政办〔2012〕103号）
3.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信息消费的实施意见（铜政〔2014〕24号）
4. 关于印发铜陵市临时救助实施细则的通知（铜政秘〔2015〕57号）
5.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军人抚恤优待实施细则的通知（铜政办〔2016〕33号）
6.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办〔2016〕143号）
7.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创业就业人员购（租）房的实施意见（铜政〔2018〕39号）
8.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促进高校毕业生在铜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铜政办〔2018〕26号）
9.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实施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办〔2018〕89号）

10.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创业就业人员购（租）房的实施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铜政办〔2019〕13号）

11.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出台实施全面两孩政策配套措施的通知（铜政办〔2020〕3号）

12.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优化营商环境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铜政办〔2020〕11号）

13.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监督办法的通知（办〔2020〕27号）

14.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培育和壮大建筑业企业的实施意见（办〔2020〕44号）

## 附件 2

# 铜陵市人民政府宣布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1. 关于做好市政府领导上线“行风热线”有关工作的通知（办〔2008〕124号）
2.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防溺水安全教育工作的紧急通知（办〔2010〕46号）
3. 关于进一步加快公文运转提高办文效率的通知（办〔2011〕72号）
4.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实施铜陵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的通知（铜政办〔2011〕48号）
5.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铜政办〔2012〕4号）
6.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公务接待公开公示办法（暂行）》的通知（铜政办〔2012〕100号）
7.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智慧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1—2022年）的通知（铜政办〔2012〕117号）
8.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铜政办〔2013〕40号）
9.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铜陵市港口岸线使用管理办法的

通知（铜政〔2014〕43号）

10.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办法（试行）的通知（办〔2015〕95号）

11.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加快推进气象现代化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办〔2016〕151号）

12.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暂行办法的通知（铜政办〔2019〕5号）

13.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铜陵市促进数字经济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铜政〔2019〕33号）

14.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陵市 2020 年蓝天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办〔2020〕18号）

---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25 日印发

---